

2024年
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负责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对学生进行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和劳动等方面相结合的教育。

(二) 负责依法制定学校章程，并按照章程自主管理。负责配合各级人民政府依法动员、组织适龄儿童入学，严格控制学生辍学，依法保证适龄儿童接受义务教育。

(三) 负责制定学校发展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和落实工作。

(四) 负责按照教育主管部门发布的指导性教学计划、教学大纲，课程设置、学籍管理、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依法接受各级教育行政部门的检查指导和人民群众的监督。

二、部门机构设置

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内设机构有4个,分别为:教导处、总务处、德育处、结算中心。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学校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桥东小学、龙山小学、赤山小学、圆墩小学、大嶂小学、汀洲小学、安东小学、名东小学、实验小学、实验幼儿园。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3,360.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9,849.39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6.6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1.6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42.8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360.53	本年支出合计	13,360.5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360.53	支出总计	13,360.5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3,360.53	13,360.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9,849.39	9,849.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9,849.39	9,849.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475.59	475.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9,343.45	9,343.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30.35	30.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6.69	2,316.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6.69	2,316.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31.00	63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3.79	1,123.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1.90	561.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1.61	351.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1.61	351.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1.61	351.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2.84	842.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2.84	842.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2.84	842.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360.53	11,312.61	2,047.92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9,849.39	7,801.47	2,047.92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9,849.39	7,801.47	2,047.92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475.59	0.00	475.59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9,343.45	7,801.47	1,541.98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30.35	0.00	30.3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6.69	2,316.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6.69	2,316.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31.00	63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3.79	1,123.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1.90	561.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1.61	351.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1.61	351.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1.61	351.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2.84	842.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2.84	842.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2.84	842.84	0.00	0.00	0.00	0.00	0.00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360.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9,849.39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6.6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1.6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42.8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360.53	本年支出合计	13,360.53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360.53	支出总计	13,360.5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360.53	11,312.61	2,047.92
[205]教育支出	9,849.39	7,801.47	2,047.92
[20502]普通教育	9,849.39	7,801.47	2,047.92
[2050201]学前教育	475.59	0.00	475.59
[2050202]小学教育	9,343.45	7,801.47	1,541.98
[2050203]初中教育	30.35	0.00	30.35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16.69	2,316.69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316.69	2,316.69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631.00	631.0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3.79	1,123.79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1.90	561.9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51.61	351.61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1.61	351.61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351.61	351.61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842.84	842.84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842.84	842.84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842.84	842.84	0.00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1,312.61
[301]工资福利支出	10,681.61
[30101]基本工资	2,926.34
[30102]津贴补贴	748.20
[30107]绩效工资	4,116.1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23.79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61.9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1.6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82
[30113]住房公积金	842.8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1.00
[30302]退休费	631.00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047.9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6.27
[30201]办公费	825.27
[30205]水费	20.84
[30206]电费	93.25
[30207]邮电费	27.09
[30209]物业管理费	480.41
[30213]维修（护）费	253.00
[30216]培训费	148.05
[30218]专用材料费	10.8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65
[30305]生活补助	30.35
[30308]助学金	11.30
[310]资本性支出	140.00
[31001]房屋建筑物购建	90.00
[31006]大型修缮	50.00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1,312.61	11,312.61	11,312.61	0.00	0.00	0.00
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	11,312.61	11,312.61	11,312.61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0,681.61	10,681.61	10,681.61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1.00	631.00	631.00	0.00	0.00	0.00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047.92	2,047.92	2,047.92	0.00	0.00	0.00	0.00	
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	2,047.92	2,047.92	2,047.92	0.00	0.00	0.00	0.00	
幼儿园运转经费	125.24	125.24	125.24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建立学前教育运转经费拨款制度，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
海丰县城东镇学前教育生均经费县级配套资金项目	7.56	7.56	7.56	0.00	0.00	0.00	0.00	完善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央）	632.69	632.69	632.69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小学公用经费（省级）	808.48	808.48	808.48	0.00	0.00	0.00	0.00	1.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生均经费	281.50	281.50	281.50	0.00	0.00	0.00	0.0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建立学前教育运转经费拨款制度，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
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	10.80	10.80	10.80	0.00	0.00	0.00	0.00	提高特殊教育普及水平，提升特殊教育普通学校随班就读和送教上门的运行保障能力，扩大普通学校随班就读规模，提高残疾学生在普通学校随班就读质量，改善特殊教育普通学校办学条件。
海丰县城东镇实验幼儿园安全网、护栏加高、旗台、沙池、戏水池、围墙等项目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的实施能消除学校安全隐患，建设平安校园，强化校园治安综合管理，创造良好的校园环境，确保学校安全工作正常开展。
海丰县城东镇龙山小学运动场平整硬底化改为东西走向项目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的实施能消除学校安全隐患，建设平安校园，强化校园治安综合管理，创造良好的校园环境，确保学校安全工作正常开展。
海丰县城东镇安东小学运动场改造硬底化及排水系统项目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的实施能消除学校安全隐患，建设平安校园，强化校园治安综合管理，创造良好的校园环境，确保学校安全工作正常开展。
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2024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11.30	11.30	11.30	0.00	0.00	0.00	0.00	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人数113人，资助金额按照标准足额发放，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推进学前教育健康发展。
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2024年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30.35	30.35	30.35	0.00	0.00	0.00	0.00	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补助人数607人，资助金额按照标准足额发放，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推进义务教育健康发展。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3,360.53万元，比上年增加1,412.33万元，增长11.82%，主要原因是新进公开招聘教师和新开办一所实验小学，增加工资福利收入和生均经费；支出预算13,360.53万元，比上年增加1,412.33万元，增长11.82%，主要原因是新进公开招聘教师和新开办一所实验小学，增加工资福利收入和生均经费。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836.74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37.06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87.9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511.78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8,762.1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93,952.0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01.56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购置及修缮工程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幼儿园运转经费	125.24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建立学前教育运转经费拨款制度，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海丰县城东镇学前教育生均经费县级配套资金项目	7.56	完善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
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央）	632.69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城乡义务教育小学公用经费（省级）	808.48	“1. 根据国家和省政策，围绕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目标，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城乡免费义务教育，给予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推进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2.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分担比例和拨付方式，坚持重点扶持困难地区和分步实施，加强教育脱贫工作的针对性，各级财政教育资金向农村地区、困难地区倾斜。”
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学前教育生均经费	281.50	“创新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建立学前教育运转经费拨款制度，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进一步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
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	10.80	“提高特殊教育普及水平，提升特殊教育普通学校随班就读和送教上门的运行保障能力，扩大普通学校随班就读规模，提高残疾学生在普通学校随班就读质量，改善特殊教育普通学校办学条件。”
海丰县城东镇实验幼儿园安全网、护栏加高、旗台、沙池、戏水池、围墙等项目	50.00	“该项目的实施能消除学校安全隐患，建设平安校园，强化校园治安综合管理，创造良好的校园环境，确保学校安全工作正常开展。”
海丰县城东镇龙山小学运动场平整硬底化改为东西走向项目	40.00	“该项目的实施能消除学校安全隐患，建设平安校园，强化校园治安综合管理，创造良好的校园环境，确保学校安全工作正常开展。”
海丰县城东镇安东小学运动场改造硬底化及排水系统项目	50.00	“该项目的实施能消除学校安全隐患，建设平安校园，强化校园治安综合管理，创造良好的校园环境，确保学校安全工作正常开展。”
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2024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11.30	“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人数113人，资助金额按照标准足额发放，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推进学前教育健康发展。”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海丰县城东镇中心小学 2024年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30.35	“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补助人数607人，资助金额按照标准足额发放，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推进义务教育健康发展。”

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